

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女士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同意提名孙艺芳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，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8月31日